

北京华录百纳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7年9月28日，北京华录百纳影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录百纳”）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申请复牌的议案》，现将公司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并将复牌的事项公告如下：

一、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情况概述

公司因筹划收购资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华录百纳，证券代码：300291）自2017年4月18日下午开市起停牌，并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2017年5月2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2017年5月1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2017年6月1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2017年7月17日，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三个月，自停牌首日起累计停牌时间不超过六个月，并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有关规定，在股票停牌期间，公司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5个交易日提交一次重大事项或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并向投资者提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拟收购资产的标的企业是上海嘉娱文化投资有限公司。截止本公告之日，公司与标的资产的交易对方仅签署了《关于上海嘉娱文化投资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工作程序备忘录》，未签署正式收购协议。

二、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原因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启动后，公司及相关各方进行了协调磋商，积极推进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相关工作，公司聘请了独立财务顾问、审计、评估、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展开对标的公司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但经过多次沟通与磋商，交易各方未能就交易方案的核心条款达成一致意见。为维护全体股东及公司利益，经慎重考虑，公司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组事项。

公司已与标的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就终止本次交易事项进行沟通并协商一致，交易各方均不因本次终止负违约责任。

三、 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申请复牌的议案》，决定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并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7 年 9 月 29 日开市起复牌。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四、 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对公司的影响

目前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公司经营计划有序推进。本次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不会对公司现有的生产经营活动和财务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规划造成不利影响。未来公司将继续围绕既定的战略目标有序开展各项经营管理工作，在合适的时机与条件下积极通过内生和外延发展相结合的方式寻求更多的发展机会，持续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回报广大股东。

五、 相关承诺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3 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等相关规定，公司承诺自本公告之日起 2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六、 公司股票复牌安排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3 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等相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华录百纳，证券代码：300291）将于 2017 年 9 月 29 日开市起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并对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的关注和支持表示感谢。

七、 备查文件

- 1、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华录百纳影视股份有限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核查意见》。

北京华录百纳影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二十八日